

俄、白、哈关税同盟对新疆外贸的影响分析^{*}

程云洁

2009年11月27日,俄罗斯、白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三国元首签署了包括《关税同盟海关法典》在内的9个文件,标志着俄、白、哈关税同盟正式成立。自2010年1月1日起,三国对外实行统一进口税率(部分商品有过渡期);自2010年7月1日起,俄罗斯与白俄罗斯率先取消关境;自2011年7月1日起,俄罗斯与哈萨克斯坦取消关境。

哈萨克斯坦是中国新疆第一大贸易伙伴,俄罗斯也已成为新疆主要的贸易伙伴之一,只有白俄罗斯与新疆的贸易额较小。由于新疆与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的贸易关系密切,俄、白、哈关税同盟这一强大的经济共同体的建立将对新疆外贸产生一定的影响。

一 俄、白、哈关税同盟对新疆外贸的积极影响

(一)为中国新疆企业“走出去”提供机遇

俄、白、哈关税同盟为中国新疆企业“走出去”提供了机遇。首先,借助哈萨克斯坦优惠政策到哈投资。哈萨克斯坦在关税同盟中为400多种产品申请了过渡期,降低了零部件进口关税,对凡用于租赁业务进口的机械设备免关税,对外商投资项目下进口的机械设备和原辅料免关税。这些措施起到了鼓励外资企业到哈萨克斯坦进行投资、从事生产加工的目的。另外,投资进入哈萨克斯坦,就等同于产品零关税优惠进入俄罗斯和白俄罗斯,这又为投资者提供了广阔的销售市场。其次,吸引投资、

抑制进口、实施进口替代战略并扶持本国民族工业发展一直是俄、白、哈政府对外经济活动的重要政策,新疆企业应借助这一契机,增加对俄、白、哈的投资。通过投资,间接带动出口并有效规避贸易壁垒,减少贸易摩擦。最后,投资环境得到改善。俄、白、哈关税同盟的建立使三国成为利益共同体,实施统一的贸易管理体制,市场管理更加规范,投资环境进一步改善,企业投资的风险下降,也会起到鼓励新疆企业开展投资活动的作用。

(二)贸易市场扩大

首先,俄、白、哈关税同盟的建立为新疆提供了1.68亿人口的广阔市场。以前,新疆的贸易主要集中在哈萨克斯坦,建立俄、白、哈关税同盟后,所有中国出口的产品,都可以通过哈萨克斯坦自由地进入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市场,从一个1600万人的市场扩大到1.68亿人,贸易市场扩大10倍以上,新疆可以借助哈萨克斯坦扩大与俄罗斯、白俄罗斯的贸易。其次,俄、白、哈关税同盟产生的贸易创造效应将促进三国经济的发展。据哈萨克斯坦专家预测,到2015年三国GDP将比2009年增长15%,其中俄罗斯的GDP将增加4000亿美元以上,哈萨克斯坦和白俄罗斯的GDP将增加160亿美元。这种经济增长使三国居民收入增加、消费需求增加、市场进一步扩大,而这些都为新疆拓展

作者系新疆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副教授。

* 本文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校科研计划重点项目《中国新疆与中亚国家经贸合作稳定发展机制研究》(项目编号:XJEDU2010147)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三国市场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三)有利于小型家电出口

俄、白、哈关税同盟降低了小型家电的进口税率,如对洗碗机、室内外空调征收零关税,对吸尘器、搅拌机、榨汁机、推剪机(理发用)征收5%进口税等。这为中国扩大小型家电的出口提供了新的机遇。

二 俄、白、哈关税同盟 对新疆外贸的不利影响

(一)关税同盟导致贸易转移消极效应

俄、白、哈关税同盟导致产生贸易转移消极效应,对新疆外贸产生不利影响。一是哈原从中国新疆购买的一些产品转移到从俄罗斯、白俄罗斯购买,俄白优势产品主要集中在机电、汽车等产品,而中国新疆对哈的出口产品主要也集中在这些领域。俄、白、哈建立关税同盟后,俄白两国的机电、汽车产品价格更具有优势。另外,2010年11月20日,哈俄两国签署《互利运输费率协议》,使两国交通运输费用降低。由于成本降低,哈萨克斯坦会有更多的企业选择从俄罗斯、白俄罗斯进口机电产品,这种贸易转移效应将对新疆出口机电产品造成不利影响。二是由于俄、白、哈三国在民族、语言、宗教信仰和历史文化等方面具有一定同质性和相融性,独特的地理区位优势以及长期以来三国密切、不间断的经济社会文化联系,使俄、白、哈从另两国进口的商品有可能替代部分从中国新疆进口的商品,新疆出口的商品将受到一定影响。

(二)新疆对哈出口受阻

首先,机电产品、服装出口产品的成本上升。哈萨克斯坦是新疆第一大贸易伙伴,新疆向哈萨克斯坦出口额占中国向哈出口总额的70%左右,占新疆出口总额近50%。俄、白、哈关税同盟建立后,三国关税统一。其中:白俄罗斯上调6.7%进口商品的税率;俄罗斯上调350种商品的进口关税,下调1500种商品的进口关税,关税同盟的统一税率水平在俄现行税

率水平基础上下调约1%。俄白两国关税在关税同盟建立后变化不大,对新疆外贸影响不大。关税同盟的建立对哈萨克斯坦的影响相对较大。哈上调5044种商品的进口税率,占其进口商品总量的32%,哈平均关税水平已由此前的6.2%提高至10.6%。其中:涉及中国新疆对哈出口的大宗商品包括机电产品进口税率由原来的5%提高到10%~25%;服装类产品的进口税率,在原来税率基础上提高1.5~3倍。哈大幅调高进口关税税率,导致新疆对哈出口成本明显上升,一些机械产品成本增加从几万到十几万不等。另外,海关程序复杂化。关税同盟建立后,哈萨克斯坦海关为适应统一关境的需要,采取严格关税检查、降低车重标准、禁止货物混装和取消进口货物“包车包税”等做法,清关费用增幅较大。关税提高及清关费用增加导致新疆机电产品、服装出口产品的价格优势明显减弱。其次,农产品出口不利因素增加。新疆农产品主要出口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和吉尔吉斯斯坦,关税同盟建立后,新疆农产品出口难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检验检疫标准提高。关税同盟建立前,哈萨克斯坦对中国进出口检验检疫局的各项检测标准都是认可的,关税同盟建立后,区域内很可能实施世界上最严格的农产品检验检疫标准,即欧洲的检测标准,哈萨克斯坦对农产品的检验检疫标准将会提高。

(三)非关税壁垒增多

首先,反倾销范围扩大。关税同盟建立前,哈萨克斯坦对中国的反倾销措施较为宽松;关税同盟建立后,双边贸易摩擦就易变成多国贸易摩擦,俄罗斯严厉的反倾销规则及措施将会自动适用于哈白两国。2011年2月11日,俄、白、哈关税同盟对中国彩涂钢板发起反倾销调查,这是关税同盟成立以来发起的首例对华反倾销调查。2011年7月22日,俄、白、哈关税同盟委员会决定对关税同盟统一关境进口的若干种中国金属产品(包括含镍不锈钢轧制平板、轴承管)征收反倾销税;在2014年3月17日前对从中国进口的某些类型的紧固件

产品(螺栓、螺母、垫圈)每吨征收 282.4 美元的特别关税;在 2013 年 1 月 20 日前对从中国进口的轴承征收 31.3% ~ 41.5% 的反倾销税;在 2012 年 12 月 26 日前对从中国进口的不锈钢餐具每公斤征收 1.4 美元的特别关税。俄、白、哈关税同盟成立后,其反倾销措施的频繁使用以及保护范围的扩大,使今后新疆企业遭遇反倾销指控的概率提高。其次,技术标准提高。一方面,俄罗斯采用严格的技术壁垒作为一项重要的非关税贸易保护措施,限制外国商品进口;另一方面,由于俄罗斯重工业比较发达,其技术标准高于一般发达国家的标准,而且比较繁杂,产品质量实施强制认证。今后,哈白将执行与俄罗斯同样严格的技术标准,三国实现技术同盟,技术标准提高,增加了新疆产品出口的难度。

(四)石油能源进口面临新的考验

俄、白、哈关税同盟建立后,三国的石油储备总量高达 900 亿桶,形成国际能源市场的强大经济体,俄哈两国在关税同盟内对能源产品出口政策进行协调将对国际市场的石油供给及石油价格形成巨大的影响力。同时,关税同盟委员会决定,现阶段由俄罗斯负责研究和制定相关规则,俄有可能会操控油气价格,使俄哈两国石油价格趋同,将哈成品油价格提高到俄罗斯石油价格水平。2011 年 7 月 13 日,哈政府决定征收原油出口税,为每吨 20 美元,同时进一步提高成品油出口税,轻质成品油出口税为每吨 99.71 美元,重质成品油出口税为每吨 66.47 美元,造成哈出口中国的石油及成品油价格上升。由于中方自俄哈两国的进口总额中,石油及其制品占 50%,因此,俄、白、哈关税同盟的建立使中国石油能源进口面临新的考验。

(五)对新疆边境贸易影响较大

在中国新疆的对外贸易中,边境贸易占 70% 以上,俄、白、哈关税同盟的建立对新疆与哈萨克斯坦边境贸易影响较大。首先,哈萨克斯坦对个体经营者及小型企业主的经营类货物实行关税同盟统一税率,即轻工产品为货

值的 10%,家具为货值的 5%,取消了原有的简化清关计税方式(按货物重量,每公斤收取税费 0.6 欧元,货物重量最多可达 2 吨)。其次,对旅游购物进行限制。自然人携带个人用途的货物免税重量为 50 公斤,且货物价值不超过 1 500 欧元,超出标准的货物将执行关税同盟统一税率,即按货值的 30% 计税,且每公斤不低于 4 欧元。这些措施使中国产品出口价格提高、出口数量减少,新疆边境贸易受到限制。

三 新疆应对俄、白、哈关税同盟的思考

(一)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

新疆向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和白俄罗斯三国出口以机电产品、机械产品、纺织品和农产品为主。由于俄罗斯与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经济互补性强,建立俄、白、哈关税同盟后,区域外贸被区域间贸易替代,为减少贸易损失,新疆应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首先,加大新疆企业对机电产品等工业制成品的技术投入,提高机电和机械出口产品的质量和附加值。白俄罗斯和俄罗斯企业在机器制造和电子商品生产方面都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关税同盟建立后,中国企业将面临激烈的竞争,中国企业应增强自主开发创新能力,加快现有机电产品的升级,提高技术含量,减少白俄罗斯和俄罗斯对中国机电产品的贸易转移效应。其次,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中国纺织品、农产品等传统优势出口产品,促进传统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高传统产品的技术含量,使其由劳动密集型产品转变为技术密集型产品,提高产品国际竞争力。再次,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增加高新产业技术的出口比重,优化出口贸易结构。最后,调整出口结构,扩大小家电产品出口,利用俄、白、哈关税同盟对小家电产品关税降低的措施,扩大对三国的出口。

(二)提供政策支持和优惠条件,鼓励企业

对俄、白、哈三国投资

俄、白、哈关税同盟建立后，新疆出口到三国的贸易成本增加，出口受到影响。由于贸易与投资存在一定的替代关系，在东道国投资可以间接带动出口并有效规避贸易壁垒，因此，到俄、白、哈投资成为扩大出口较好的方式。要改变目前重出口轻投资的现状，为新疆企业对三国的投资提供政策支持和优惠条件。中央政府和新疆地方政府应尽快研究制定对俄、白、哈三国直接投资的可行性产业政策和优惠政策，给予对外投资企业资金、技术和人员等各方面的支持，支持和鼓励有竞争优势的企业积极“走出去”，到俄、白、哈进行直接投资，把优势产业或部分过剩产业转移到这三国，通过投资带动出口。

(三)建立和完善对俄、白、哈关税同盟的预警机制

首先，政府应发挥积极作用，建立和完善对俄、白、哈关税同盟信息的预警机制。政府应建立专门的俄、白、哈关税同盟经贸信息收集和咨询机构，组织安排专门的人员收集、跟踪和整理俄、白、哈关税同盟经贸信息，及时和全面跟踪关税同盟的实施情况，向中国的外贸企业传递关税同盟的最新动态，保证信息畅通，避免由于信息不畅而造成的贸易摩擦，并向企业提供有效的防御措施，帮助中方企业规避贸易壁垒。其次，加强中方企业对俄、白、哈关税同盟相关知识的培训，避免由于缺乏对其了解而造成贸易风险，有效地保护中国外贸企业的权益。

(四)建立有效的贸易政策对话机制

加大中方与俄、白、哈三国的经贸对话力度，建立有效的贸易政策对话机制。可以通过中国与俄、白、哈三国领导人的年度会晤机制、双方部长级协商机制、行业协会合作机制以及经贸论坛等形式建立贸易政策对话机制，使双方全面、正确地了解各自贸易政策，有效地解决双方在经贸及投资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减少贸易纠纷，深化双方经贸关系，为中国与俄、白、哈经贸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五)加快中国与中亚国家自由贸易区的建设

中国应加快与中亚国家自由贸易区的建设。中亚国家与中国在资源、贸易、技术和服务方面的互补性较强，中国新疆与中亚各国又拥有相似的民族、文化、风俗习惯和消费结构等，已具备建立中国—中亚自由贸易区的条件。通过中国与中亚国家的自由贸易区，中国产品可以通过哈萨克斯坦转口到俄罗斯、白俄罗斯市场，规避俄、白、哈关税同盟建立对中国出口产品的冲击。

(六)加快建立边境地区经贸合作服务体系和开通喀纳斯口岸

首先，加快建立边境地区经贸合作服务体系，对内建立海关、边检和交通运输等与进出口相关联的经济职能部门和执法部门的信息交流和沟通机制。对外要建立政府间关于边境贸易的定期协商机制，加强与哈萨克斯坦政府之间的政策协调，增强双边磋商的灵活性，实施地方政府之间的定期会晤、协商和交流机制，缩小、甚至消除哈萨克斯坦与中国边境贸易政策的差异，采取对等的边贸政策。其次，建立和完善贸易争端解决机制，建立两国政府间权威性的仲裁机构，合理解决双方的贸易纠纷。另外，尽快开通喀纳斯口岸。中国新疆与俄罗斯边界线仅为54公里，唯一的陆路口岸为喀纳斯口岸，目前还没有开通，客观上制约了新疆与俄罗斯贸易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喀纳斯口岸的开通将有利于促进新疆与俄罗斯的贸易发展，也有利于促进中俄旅游业的发展和喀纳斯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开发和利用。

主要参考书目：

1. 中国驻哈萨克斯坦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网站, <http://kz.mofcom.gov.cn>
2. 中国驻俄罗斯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网站, <http://ru.mofcom.gov.cn>
3. 孙莉:《俄、白、哈关税同盟对中哈经贸的影响》,《俄罗斯中亚东欧市场》2011年第1期。

(责任编辑:李丹琳)